

智慧树科学文艺丛书

动物小说

驼鹿之谜

554330

An abstract illustration featuring stylized reindeer heads in red, white, and black, set against a dark green background. The heads are layered and overlapping, creating a sense of depth. The red heads are prominent in the foreground, while white and black heads are visible behind them. The overall style is graphic and modern.

智慧树科学文艺丛书

科学小说

驼鹿之谜

〔苏〕维·比安基 著

仇振声 黄英忱 译



新蕾出版社

责任编辑：里 群

《智慧树》科学文艺丛书

驼 鹿 之 谜

〔苏〕维·比安基 著

仇振声 黄英忱 译

*

新 华 出 版 社 出 版

天津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6.5 插页2 字数118,000

1987年4月第1版

1987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300

统一书号：R10213·449

定价：0.95元

内 容 提 要

这本书里收入苏联著名作家、猎人维·比安基的三篇动物小说。

《驼鹿之谜》是写因出没无常而被当地百姓奉为神物的老驼鹿，在猎人追捕下不仅机敏果敢地脱险，还使猎人备尝苦头。

《紫貂历险》是写灵巧机警的小兽紫貂，屡屡识破猎人布下的圈套，但最终还是没能逃脱猎人的魔掌。

《大隼》是写猎人哈桑为捕获大隼而丧生的凄惨故事。

前 言

研究科学的猎人，必然是出色的博物学家，不论他走到森林里，还是走到田野上，都会仔细、精确、目光十分敏锐地观察大自然。如果同时他又是一位热情洋溢的作家，那他一定能用艺术的语言，写出歌颂大自然、描写大自然奥秘和动物趣事的佳作。

维塔利·瓦连京诺维奇·比安基^①便是这样一个人。他从二十七岁起开始写作，一生写了许多精彩的科学童话、科学故事和中、短篇科学文艺小说。

维·比安基的父亲是俄国一位著名的自然科学家。一八九四年，维·比安基诞生时，他父亲正在彼得堡的科学院博物馆工作，是一位有名的鸟类学家。他们家就在博物馆附近，他们家里养了许多各种各样的鱼儿、鸟儿、乌龟、蜥蜴和蛇等等。

他父亲是他的动物学启蒙老师。后来，当维塔利·比安基长成为少年时，就开始时常跟着父亲到森林里去打猎。他和一些护林人、老猎人交上了朋友，这些人物的形象，深深

^① 维塔利是名字，瓦连京诺维奇是父名，比安基是姓。——译者。

地铭刻在他的脑海中、终生难忘，后来都栩栩如生地出现在他的与打猎有关的中、短篇小说和故事中。

例如《驼鹿之谜》中的那个大学生，他只从书本里了解大自然。为了打死驼鹿，他来到蛮荒的森林中偶然幸存下来的一个角落。但是，当年轻的猎人走出森林时，却完全变了个人。他有生以来初次与大自然密切接触、观察了鸟类的生活，并经历了危险之后，重新认识了这个世界。这里有其独特的规律、独特的谜——必须了解它们、发现它们、阐明它们，那时大自然就不再与人敌对，人也不再敌视大自然了。猎人一旦爱上了森林和林中的飞禽走兽，就不会再去平白无故地打死动物。

例如《紫貂历险》中的猎人斯捷潘。这个猎人对大自然，对动物毫无感情。对他来说，打猎，只是一种赚钱的手段，为了猎取贵重的紫貂皮，他冒着危险深入到原始森林里去。

例如《大隼》中的哈桑。这个猎人虚荣心极重，自信心又过强，在一个任性愿望的促使下，终于成了自己毫无意义的狩猎激情的牺牲品。

在后来写的其他作品中，维·比安基还创造了一些新的猎人形象。那种猎人的生活是与森林的生活密切相关的。

每年，一到春天，维·比安基一家人就离开城市，搬到乡村去，一直住到冬天。要么，维·比安基就带着猎枪、望远镜和笔记本，出去旅行，他走遍了祖国辽阔的大地，走遍了一座又一座森林，他到处观察大自然，探索大自然的奥

秘。

他在作品中教少年读者们仔细观看周围的大自然，教少年读者们观察、比较和思索。他认为，社会主义祖国的人民已成为自己国家巨大自然财富的主人。主人必须非常熟悉本国的森林、田地、江河、湖沼、沙漠和海洋，才能做明智而能干的主人，管理好这些庞大而极其复杂的产业，使其为祖国服务，否则随时随地都可能犯错误。

维·比安基除创作外，还主编了一些科学文艺作品集，《森林报》春、夏、秋、冬是他主编的代表作之一。

亲爱的少年读者们，你们长大了，都是我们祖国森林、田地、江河、湖沼、沙漠和海洋的主人，希望你们阅读维·比安基的作品时，学习他细心观察和研究自然的精神。

一九五九年，维·比安基因脑溢血逝世，逝世前患了多年的半身不遂症。他在病中仍坚持写作，不能用手写，就用一个手指头打字，还特地为我们中国的小朋友写了不少东西。他不但是位优秀的苏联儿童文学作家，而且是我们中国读者的好朋友，我们将永远纪念他。

王 汶

1985年10月

目 录

驼鹿之谜	1
紫貂历险	87
大隼	170

驼鹿之谜

第一部

第一章 一比四

驼鹿低垂着脑袋，虎视眈眈地盯着一个个对手：谁敢再向前迈一步，就将被锋利的鹿角挑向空中。它的臀部紧紧地靠在根部并生的两棵树干之间，身后面绝对安全，无后顾之忧。

猎犬围成扇面形，将驼鹿困住。共有三条狗，凶悍得很，任何一条都能单独跟狼搏斗。此刻，它们都乍起毛，喘吁吁地连连狂吠，爪子不断刨着身下泥土。它们在窥测，在寻求战机，到时将猛扑上去，咬住驼鹿的脖颈或背部，悬吊在巨兽身上，用锐利的牙齿狠地把一块块鲜肉撕扯下来。

可是，它们谁也不敢贸然超越那条无形的界线。它们很清楚，只要一越过那条线，就会受到那可怕的鹿角的迎击。猎犬的尖牙利齿在这位凶狠的森林勇士的威力面前，又算得了什么呢！

驼鹿的眼睛闪出阴森森的光芒，全神贯注地盯着猎犬的每一个动作。一条狗刚要向前跨进一步，那颗用沉重的角叉武装起来的脑袋，就随之微微地一动。

狗群以发疯似的狂吠掩饰自己的恐惧。它们聪明伶俐，训练有素，谁也不希望白白地送死。它们的任务，其实就是把猛兽死死困住，严防它钻进密林中去。在驼鹿受伤之前，猎犬们不需要咬住它的喉咙。让跟在猎犬后面的猎人赶来对付这只猛兽吧。

驼鹿很清楚主要危险的所在。树木之间刚一出现人影，它就立刻冲出包围圈。

三条暴怒的猎犬一起扑向驼鹿：两条在前，一条在后——力图拖住驼鹿。

驼鹿使出了惯用的伎俩：飞快地往后一闪，假装害怕了，被激怒的群狗再也无法遏制地向前冲去。刹那间，群狗靠近了驼鹿，那距离超过了它们聪明的小心谨慎所容许的距离。

驼鹿把角一摆——第一条狗就被高高抛到空中。它又用蹄子一蹬——第二条狗就象一条撕破了的口袋，满身鲜血地摔倒在地上了。

这时，驼鹿把角向背后一仰，对那条没受到伤害的狗睬也不睬，放开四蹄，朝密林深处飞奔而去。

它拖着近五百公斤重的庞大躯体，跑得轻盈、平稳、神速、笔直，好象火车头飞驰在路轨上一样。

在驼鹿逃脱的最后一瞬间，猎人才从树木后面跳了出来。驼鹿那长长的雪白的四条腿，驼峰突起的后脖颈，瘦削



下垂的骺骨，从猎人面前一闪而过，——它用前胸毫不费力地冲开茂密的树林，撞断小树，钻进了稠密的丛林。猎犬毫不放松，猛地追了过去，却被有弹性的枝杈弹了回来。

猎人放下那杆没能派上用场的猎枪：林中的庞然大物，犹如脱网之鱼消失在深暗的大海里一样，在密林树海之中跑得无影无踪了。在这荆棘丛生难以通行的密林里休想追上它

.....

猎人走到卧倒在地上的猎犬跟前。一条狗的头盖骨被戳穿。另一条狗的内脏从撕了大口子的肚皮里淌落到草地上。它们已经咽气了。

猎人眼前发黑，一阵眩晕。

他靠在一棵树干上，陷入了痛苦绝望之中。

第二章 林中巨兽的秘密

瞧瞧，这头大野兽一次又一次地——说不准有多少次了——从猎人的眼皮底下溜掉啦！

猎人从城里乘火车，然后又骑马，走了七十多公里的路来找它。在森林中整整搜索了十天，又潜伏，又跟踪，又窥探——现在全都是白费劲！

在这之前，他对狩猎活动总是充满情趣的。他并不是个真正的猎人，——而是城里人，一个大学生。他从父亲那里获得两杆枪——鸟枪和步枪——还有一条老猎犬。他常到靶场用步枪打靶，枪法准确，总能获奖。他用鸟枪打鸽子。只是在夏季，有机会去农村时，才打兔子。有一回，在猎犬的帮助下，他居然击毙一只狐狸。

这样的狩猎，只须选妥伏击地点，耐心等待，直到猎犬把野兽朝你哄赶过来就行了。

然而，猎捕大动物——那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

在城里的时候，就有人警告过他：捕获驼鹿很不容易。刚才眼看着在他眼前逃入密林，消失得无影无踪的驼鹿，可是非同一般的兽类。至少他认识的那个农夫拉里翁是这么对他讲的。

谁知道这个滑头的乡下人在盘算什么鬼主意？也许拉里翁大谈特谈这头神出鬼没的野兽的秘密，是想鼓起城里人那颗强烈的好奇心吧！再不，就是想把没有经验的猎人哄进他

们村里，他能赚上一笔住宿费，野兽却依旧安然无恙。

“驼鹿上天无路，入地无门。”拉里翁讲着，“这是一片大海，你看，就是这么个走向。”农夫用弯曲的拇指指甲在大学生的书桌上划了一道又长又直的线。

大学生知道，拉里翁所在的村子位于芬兰湾的南岸。

“这么说，村庄和田野象一根细绳一样通过了整个森林。”

讲述人的指甲又由直线弯成个不对称的大半圆形。

“野兽决不会穿过田野跑掉。它总这么待在我们的森林里，就象装在口袋里一样。”

“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有逮住它呀？”大学生十分惊讶地问。

“那该死的家伙，太狡猾了。”农夫流露出一种自豪的神情解释说，“狡猾得简直到家了！它不是一头普通的野兽，从表面看上去毫无特殊之处，但它的聪明智慧简直能跟人较量。我们那儿森林里就有一头这样的驼鹿。至于其他小兽——所有的小鹿都是愚蠢的家伙。在我们那儿还有只大雷鸟。我敢说，那也是一只会施魔法的飞禽，跟妖精一样。其实呢，也不过是一只鸟儿而已！”

大学生对雷鸟妖精的传说并不感兴趣。他最感兴趣的还是那只老驼鹿。

拉里翁很愿意把详细情况告诉他。

大学生终于搞清楚了：这头驼鹿是个离开群体、独来独往的老公鹿。它躯体高大，性格孤癖，从不合群。它力大无

穷，发起怒来令人胆战心惊。森林里有狗熊，连熊也不敢碰一下驼鹿。乡下的猎人也从不招惹它：他们的猎枪靠不住。驼鹿自己也极力躲避开人。

据拉里翁讲，随便在哪儿都能偶然碰上孤身驼鹿：在村里的妇女们常去采集酸果蔓浆果的公家森林里；在农民自家耕地上；甚至在小河里，因为在天热时驼鹿为了逃避讨厌的牛虻叮咬常常钻进水中。不过，究竟驼鹿隐匿在哪儿，遇到敌情的藏身洞穴在哪儿，就没人知晓了。

其实，拉里翁对此有他自己的见解。他认为这头孤身驼鹿是隐藏在地底下。

“这怎么可能呢？”大学生感到惊奇。

“就是这么回事。”农夫毫不为难地继续说道，“它知道这么块地方。用蹄子一跺，——它面前的地面就立刻裂开了。它刚钻进去，——地面紧跟着就合拢上。刚才还在，转眼就不见了！”

“咳！你净瞎编！”大学生笑着打断了农夫的话，“大叔，你这是从童话里套来的吧？！”

拉里翁并没有见怪。他把笑容藏在大胡子里，温和地接着说：

“谁不知道，我们这些没有文化的老百姓，没有念过书，可我们什么都懂得，我们认为：野兽身子那么重，又没有翅膀。因此，它是不会从空中飞走的。”

“谁说它能飞啦？”大学生不胜惊奇地反问。

“好哇，你可是说了，它不会飞。那么，在那块泥泞的

沼泽地上，连猫都站不住脚，靠四只大蹄子——你说，——能越过去吗？”

“不能，当然过不去。”

“好，那你就想想：孤身驼鹿的蹄印在森林里一个接一个，来到泥泞的沼泽前——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在明处不翼而飞了！没有往回走的足迹，前面的泥泞沼泽根本走不过去！沼泽地有各式各样的。也有没危险的。可你去看看我们那块沼泽。不要说夏季，就是冬天，牲口和人也会被烂泥吸进去。去年就出过事：护林员骑着马，当时正是严寒季节。天黑后，他误入沼泽地里——于是连人带马陷入积雪下面去了。你说说，野兽来到这种地方，还能跑哪儿去呢？”

“不知道。”大学生沉思地说。“不过，怎么说它也不会钻到地底下去。”

“信不信由你，反正我们就是这样认为。我看，这头野兽就是不简单。连人都想不出来的鬼点子，它都能想出来。你去吧，去亲眼看看。到了那儿，就一切都清楚了。”

“不行啊，拉里翁大叔，谢谢你的邀请，我挤不出工夫去呀。”大学生毫不犹豫地谢绝了。“我快要开学上课了。”

“随你的便吧。等你拿定主意，就事先写封信通知我们，好派几匹马去接你。”

拉里翁走了。林中巨兽突然消失的秘密却象一根硬刺，深深地扎进了大学生的脑海中。他时常想到这个谜。但他找不到答案。

第三章 微笑

大学生的确当时没打算去猎驼鹿。决定是后来突然作出的。此刻，他闭上眼睛，伫立在大树旁，回忆着作出决定的情景。

拉里翁走后没几天，他到同学家去参加晚会。一到星期六，总有十几位相知的大学生凑在这个同学家聚会。热热闹闹，又是争论，又是唱歌。

有一个姑娘是这位爱打猎的大学生从未见过的。她沉默寡言，很少参加争论。

他很喜欢她那浅褐色的头发，湛蓝的眼睛，金色的箭眉和清秀俊俏的脸庞。微微晒黑了的面颊，时时戒备而又腼腆的一举一动，显露出她是个刚到大城市的人。只有那始终挂在嘴角、含有几分讥讽的淡淡微笑，同那些初到京城胆怯的外省人形象联不到一块。

“这姑娘是谁？”大学生用头朝她那边一指，悄声问主人。

“从北方来的，在专修班学习，有点儿腼腆，总是一言不发。你试试跟她谈谈去。”

“她为什么总是笑咪咪的？”

“谁知道！大概是瞧不起我们这些城里人吧。”

“啊哟！”大学生暗自想道。

他来到默默不语的女客面前，靠她身旁坐下，攀谈起来。

姑娘回答时话很少。她只说自己是在森林里长大的，对大城市的生活还怎么也不能习惯。

“您不喜欢我们这里的什么呢？”大学生问。

“说不清楚……昨天夜里不得不一个人回住处。周围死气沉沉，没有一棵树，没有一棵草，——只有石头。真有点可怕……”

大学生注视着她那双湛蓝色的眼睛。越细看，越喜欢。在那深邃的眼光里隐藏着一种沉郁的神情。

他很想鼓励鼓励她，让她觉得，自己是她可以信赖的朋友。

他很快就知道了，她是准备上自然史专修班，于是他高兴地说：

“嘿，你瞧，咱们是同行啦，我也学这个专业。”

对方立时活跃起来。

“这么说，您对森林一定很熟悉啦？”她兴致勃勃地说，“您谈谈森林里的动物吧。我能一坐几个小时，听动物故事。”

大学生一下子窘住了。象他这种只能根据动物骨头和书本研究动物的大学生，能给在森林里长大的人讲些什么有趣的动物故事呢？

不过，他猛然想起拉里翁讲的那个故事，便活龙活现地述说起独来独往的老驼鹿的故事来。

不知是因为他那一天心情好呢；还是因为她那双天真好奇、喜悦深情的湛蓝色眼睛望着他的缘故，——他感到自己